

证券代码：430073

证券简称：兆信股份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作为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审阅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崔志宏、高玉滚、刘芳兰

2024年 8月16日